《盘号》疏作伪问题

李峻岫

摘 要:《孟子注疏》,或称《孟子正义》,旧题北宋孙奭疏。对此书"正义"即疏文的作伪问题,宋代迄今,学界向有争议。本文从文献著录、《孟子正义序》的作伪、《孟子》疏称引之伪、《孟子》疏与《音义》的矛盾四个方面,综合考察了《孟子》疏的作伪问题。这些例证既有内证,又有外证,藉此足以判定《孟子》疏确非孙奭所撰,应为伪托无疑。

关键词:孟子疏 孙奭 作伪 音义

《孟子注疏》,或称《孟子正义》,旧题北宋孙 奭疏。此书自宋代刻印以来,明清被列入《十三 经注疏》,流传广泛,影响深远。但对此书"正 义"即疏文的作伪问题向有争议,宋代尤其是清 代以迄近现代,不断有学者对其是否为孙奭所 作提出质疑。

南宋朱熹最早明确提出此书是伪作:"《孟子疏》,乃邵武士人假作。蔡季通识其人。当孔颖达时,未尚《孟子》,只尚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尔。其书全不似疏样,不曾解出名物制度,只缠绕赵岐之说耳。"①宋代邵武属福建,蔡季通即蔡元定,为福建建阳人,与邵武相邻。朱熹虽未提及邵武作伪者的姓名,但味其语,当确知其人。朱熹的批评主要针对此书在疏解体例上的陋误。其后王应麟又承朱熹之说,从著录上对此书提出质疑:"《正义序》云'孙奭',《崇文总目》、《馆

阁书目》、《读书志》皆无之。朱文公谓:'邵武士 人作,不解名物制度,其书不似疏。'"②

朱熹以《孟子》疏为伪作的说法对清代学者影响较大,乾嘉时人即云"近世儒者咸谓之伪孙奭疏"③。四库馆臣编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时,在朱熹之说的基础上又做了较为详细的考辨:"今考《宋史·邢昺传》,称昺于咸平二年受诏与杜镐、舒雅、孙奭、李慕清、崔偓佺等校定《周礼》、《仪礼》、公羊、谷梁《春秋传》、《孝经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尔雅》以疏,不云有《孟子正义》。《涑水纪闻》载奭所定著有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、《尔雅》正义,亦不云有《孟子正义》。其不出奭手,确然可信。其疏皆敷衍语气,如乡塾讲章。故《朱子语录》谓其全不似疏体,不曾解出名物制度,只绕缠赵岐之说。至岐注好用古事为比,疏多不得其根

作者简介:李峻岫,1977年生,山东潍坊人,北京大学《儒藏》编纂与研究中心副研究员,主要研究儒家典籍及学术思想、古典文献学。

基金项目:本文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"唐至北宋之际孟学研究"(编号:07CZX009)资助。

① [宋]黎靖德《朱子语类》卷一九,中华书局,1986年,页443。

② [宋]王应麟《困学纪闻》卷八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8年,页1004。

③ [清]赵佑《四书温故录·孟子一》"孟子疏辨",《续修四库全书》第 166 册,影印华东师大图书馆藏清乾隆刻清献堂全编本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5 年,页 560。

据……如斯之类,益影撰无稽矣。"①四库馆臣断定该疏非孙奭所撰,其理据其实是综合了朱熹、王应麟所提及的疏解体例和文献著录两个方面:一是《宋史》、《涑水纪闻》等史传中没有相关记载;二是体例粗鄙,疏解名物史实多不得其出典,讹误时有。另外,赵佑、钱大昕、周广业、阮元、周中孚等人亦皆沿袭朱说并有所论析。冯登府《答史桐轩论孟子疏书》还详细列举了疏中引文的诸多讹误②。

近代余嘉锡先生所撰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对《四库总目》的说法做了考辨补充。他推测,朱熹所说的邵武士人可能就是吕南公《灌园集》里所提到的"闽老生徐某",但徐某的年代又与蔡元定不相及,所以只能暂且存疑。余先生主要也是通过辨析疏文的引证错误,从而做出此书为伪作的论断,认为作疏者"直视兔园册子为枕中鸿宝,其人之为村塾腐儒,即斯可见矣"③。

当代学者对《孟子》疏的作伪问题又做了进一步探讨。如李步嘉《十三经本〈孟子疏〉举正》一文摘记了疏文中征引典籍时的数条讹误,以见疏文之卤莽灭裂④;宁登国《辨孙奭〈孟子疏〉之伪》从考察孙奭其人、疏文漏弊、史籍记载三个方面,考证《孟子疏》为后人假托之作⑤;俞林波《〈孟子注疏〉作者考论》从疏文中找到一条内证,证明《孟子注疏》非孙奭所撰⑥。

与多数学者以《孟子》疏为伪作不同,高丁 国认为,不能依据疏文中的错误就推断疏文非 孙奭所作。该文依据《直斋书录解题》、《文献通 考》及《隆平集》等文献著录认定《孟子》疏为孙 奭所作⑦。董洪利师则撰文指出,前人对《孟子 注疏》作者的质疑,主要是源于对其疏文体例和内容的不满,但《孟子》疏的疏解体例实际与他经相仿,"完全符合'注疏'类著作的规范样式"。疏文在内容上虽然有诸多陋误,却亦不乏精见》。"由于材料不足,对《孟子注疏》是不是孙奭作品的问题很难做出确切地考证,可以暂且存而不论。"⑨

本文同样认为,仅仅依据疏文体例和内容上的浅陋和错误,的确不能判定疏文是否伪托。但如果能进一步爬梳文献,多角度、多层次地综合考察,《孟子》疏的真伪问题应能得出较为确切的结论。王应麟、四库馆臣以及清代学者赵佑、周广业等人已经从文献著录、疏与《音义》的关系等方面对《孟子》疏做了一些初步的辨伪工作,其中不乏合理的研究视角和论证,颇值得我们关注和借鉴;虽然由于时代或条件所限,各家往往只着眼于某一个方面作局部论证。以下笔者即从文献著录、《孟子正义序》的作伪、《孟子》疏称引之伪、《孟子》疏与《音义》的矛盾四个方面,论证《孟子》疏确非孙奭所撰,亦姑且作为对此书辨伪问题的一个初步总结。

一、《直斋书录解题》、《玉海・艺文》及 《文献通考・经籍考》等著录之淆乱

上文已提到,宋代学者王应麟指出《崇文总目》、《馆阁书目》、《读书志》皆未著录《孟子》疏。 《崇文总目》和《中兴馆阁书目》为宋代官修书 目。《崇文总目》编写于北宋仁宗景祐元年

① [清]永瑢等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卷三五《经部·四书类一》"孟子正义十四卷"条,中华书局,1965年,页 289—290。

② 见[清]冯登府《石经阁文集》卷三,清道光刻本。

③ 见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(上),云南人民出版社,2004年,页 63-69。余先生自云其别有《孟子正义考》一篇,惜笔者并未检得该文。

④ 《古籍整理研究学刊》1989 年第 2 期,页 26—28。

⑤ 《聊城师范学院学报》(哲学社会科学版)1999 年第3期,页89、95—97。

⑥ 《文学遗产》2011 年第 6 期,页 133—134。

② 高丁国《北宋孙奭与〈孟子〉正义关系考订》,《社会科学论坛》2006 年第 10 期,页 180—184。

⑧ 参见董洪利师《〈孟子注疏〉与孙奭〈孟子〉学》,《北京大学学报》(哲学社会科学版)2006年第6期,页60─61。

⑨ 《〈孟子注疏〉与孙奭〈孟子〉学》,页62。

(1034)至庆历元年(1041),《中兴馆阁书目》编写于南宋孝宗淳熙四年至五年(1177—1178)①。《郡斋读书志》为南宋晁公武撰写的私人藏书目录,初成于宋高宗绍兴二十一年(1151),终成于宋孝宗淳熙七年至十四年(1180—1187)②。这三部书目皆为宋代影响较大的代表性目录,其撰写年代皆晚于孙奭的卒年(1033),但均未著录《孟子》疏,故王应麟发此疑问。

《孟子》疏见于著录,最早始于陈振孙所撰《直斋书录解题》。陈氏主要生活在南宋宁宗、理宗时期,仿《郡斋读书志》撰作《解题》一书。其卷三著录《孟子音义》二卷,又著录《孟子正义》十四卷,皆署孙奭撰。《孟子音义》解题云:"旧有张镒、丁公著为之音,俱未精当。奭方奉诏校定,撰集《正义》,遂讨论音释,疏其疑滞,备其阙疑,既成,上文。"《孟子正义》解题云:"序有为之注者,有赵岐、陆善经,其所训说,虽小有异同,而共宗赵氏,今惟据赵注为本。"③二书之解题明显本于孙奭《孟子音义序》,各约其文而为之。惟《孟子音义》解题中"撰集《正义》"一句不见于《音义序》,亦不当在《音义》条下出现,颇为可疑。清周中孚疑"正义"当为"音义"二字之讹④。

南宋后期王应麟所撰《玉海·艺文》,辑录了由汉至宋各类文献中有关典籍的记载。其中"祥符《孟子音义》、《正义》"条下曰:"晁氏《志》:孙奭采张镒、丁公著所撰,参附益其阙,为二卷。大中祥符中书成,上于朝。又撰《正义》。"⑤该条标明依据晁氏《读书志》,但"又撰《正义》"句并不见于《读书志》,其来源不明。且此条列"正义",以其为孙奭所撰,又与同为王氏撰写的《困

学纪闻》中所发疑辨之语相抵牾。因此《玉海》 里的这条记载亦存在疑窦。

宋末元初马端临又撰《文献通考・经籍 考》,其提要部分主要辑录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和 《郡斋读书志》。该书将《孟子音义》和《正义》合 为一条,著录作"《孟子音义》、《正义》共十六 卷",其下解题曰:"晁氏曰:皇朝孙奭等采唐张 镒、丁公著所撰,参附益其阙。古今注《孟子》 者,赵氏之外有陆善经。奭撰《正义》以赵注为 本,其不同者时时兼取善经,如谓'子莫执中'为 '子等无执中'之类。大中祥符中书成,上于朝。 陈氏曰:旧有张镒、丁公著为之音,俱未精当。 奭方奉诏校定,撰集《正义》,遂讨论音释,疏其 疑滞,备其阙遗。"其中所引"陈氏曰"完全照录 《解题》"孟子音义"条,且未察"正义"二字之非。 "晁氏曰"云云录自衢州本《读书志》"孟子音义" 条,但其中"撰《正义》"三字非出自晁氏。《读书 志》并未收录《正义》,"孟子音义"条亦未提及 《正义》。释"子莫执中"为"子等无执中"语见于 《音义》,而非《正义》。关于《经籍考》此条之淆 乱,清钱大昕已有所见:"马端临《经籍考》并两 书为一条……今考'子等无执中'之说,初不载 于《正义》,唯《音义》有之。马氏既不能辨《正 义》之伪托,乃改窜晁语以实之,不知晁《志》本 无《正义》也。"⑥

由此可知,尽管《直斋书录解题》、《玉海·艺文》、《文献通考·经籍考》均著录了《孟子正义》,但其文字皆存在一定程度的讹误淆乱,依据这几部书目的记载作为证明《正义》为孙奭所作的史料,并不可信。除王应麟所列的几部目录外,《遂初堂书目》、《通志·艺文略》、《宋史·

① 参见高路明《古籍目录与中国古代学术研究》,江苏古籍出版社,1997年,页 104、107。

② 孙猛《郡斋读书志校证》前言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0年,页 1。又,《读书志》有衢州本和袁州本两大版本系统,但皆未著录《孟子注疏》。

③ [宋]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三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年,页73。

④ [清]周中孚《郑堂读书记》卷十二,上海书店出版社,2009年,页205。按,今存八行本《孟子正义序》全同于《孟子音义序》,而元刻明修本以下诸本包括阮刻本等《孟子正义序》略有改窜,中有"为之《正义》"句。详见下文论述。

⑤ [宋]王应麟《玉海》卷四一《艺文》,江苏古籍出版社、上海书店影印光绪九年浙江书局刊本,1987年,页782。

⑥ [清]钱大昕《十驾斋养新录》卷三"孟子正义非孙宣公作",江苏古籍出版社,2000年,页52—53。

艺文志》等其他记载宋代著述的宋元书目也未著录《孟子》疏。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、《宋史·孙奭传》、《宋会要辑稿》及四库馆臣所云《宋史·邢昺传》、《涑水纪闻》等史传文献,亦没有孙奭撰写《正义》的相关记载。另,高丁国文中指出,《隆平集》卷六有关于孙奭撰写《孟子》疏的记载:"孙奭字宗古,即疏《孟子》者。"①核之高文所依据的台北文海出版社 1967 年影印清康熙辛巳刻本《隆平集》,该记载实为卷六《李至传》末小字注。此类注文为康熙时彭期等人校刻《隆平集》时所加,非《隆平集》原注,因此这条记载亦不能作为证明孙奭撰《孟子》疏的史料。

二、《孟子正义序》之伪

《孟子注疏》前有一篇题为孙奭所撰的序文,即《孟子正义序》。前人有关该序的研究,往往以最为普及的清阮元刻《十三经注疏》本(以下简称"阮本")为据②。阮本序文前半篇与孙奭《孟子音义序》文字全同,后半篇除了"略"误作"落"、"讹"误作"伪"等个别文字外,还有大段异文。今抄录两序文的后半篇文字如下,以供读者比对:

其书由炎汉之后,盛传于世。为之注者,则有赵岐、陆善经;为之音者,则有张镒、丁公著。自陆善经已降,其所训说虽小有异同,而共宗赵氏。今既奉敕校定,仍据赵注为本。惟是音释,宜在讨论。臣今详二家撰录俱未精当,张氏则徒分章句,漏略颇多;丁氏则稍识指归,讹谬时有。若非刊正,讵可通行?谨与尚书虞部员外郎同判

国子监臣王旭、诸王府侍讲太常博士国子 监直讲臣马龟符、镇宁军节度推官国子学 说书臣吴易直、前江阴军江阴县尉国子学 说书臣冯元等,推究本文,参考旧注,采诸 儒之善,削异说之烦,证以字书,质诸经训, 疏其疑滞,备其阙遗,集成《音义》二卷。虽 仰测至言,莫穷于奥妙,而广传博识,更俟 于发挥。谨上。

(《孟子音义序》③)

其书由炎汉之后,盛传于世。为之注者,则有赵岐、陆善经,为之音则有张镒、丁公著。自陆善经已降,其所训说虽小有异同,而共宗赵氏。惟是音释,二家撰录俱未精当。张氏则徒分章句,漏落颇多;丁氏则稍识指归,伪谬时有。若非再加刊正,讵可通行?臣奭前奉敕与同判国子监王旭、国子监直讲马龟符、国子学说书吴易直、冯元等作《音义》二卷,已经进呈。今辄罄浅闻,随赵氏所说,仰效先儒释经,为之《正义》。凡理有所滞,事有所遗,质诸经训,与之增明。虽仰测至言,莫穷于奥妙,而广传博识,更俟于发挥。谨上。

(阮本《孟子正义序》)

《孟子音义》和《正义》为两种不同体式的解经著作,若《孟子正义》亦为孙奭所撰,其序自当另行撰写。仅改易《音义序》数语而张冠李戴,允非常理。关于这一点,清人多有议论,皆以此为《正义》作伪之验证。如何焯云:"伪疏直取宣公《音义》之序,稍窜数语,岂有为之正义,体大力艰,反仅同附赘者乎?其人盖兔园塾师之下者。"④钱大昕《十驾斋养新录》亦云:"卷首载孙

① 《北宋孙奭与〈孟子〉正义关系考订》,页 184。今按,《隆平集》题北宋曾巩撰,《四库全书总目》承晁公武之说,认为其非巩所作,但北宋末当已行于世。此说影响较大。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对《总目》之说进行了驳斥。今人熊伟华又在余说基础上提出了新的论据,证明《隆平集》的作者确为曾巩。见熊伟华《〈隆平集〉的作者问题再考证》,《古籍整理研究学刊》2012 年第 2 期,页 14-19。

② 本文所据阮本系台湾艺文印书馆 2007 年影印嘉庆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学刻本。以下所引《孟子注疏》文皆据此本。

③ 据《孟子赵注十四卷附音义二卷》,《丛书集成续编》影印孔继涵微波榭刻本,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,1989年。以下所引《孟子音义》文皆据此本。

④ 《困学纪闻》,页 1004。

奭《序》一篇,全录《音义序》,仅添三四语耳。其浅妄不学如此。"①卢文弨谓:"宣公有《音义序》,作疏者即略改数语,便以为《正义序》。此尤为作伪之明验。昔人讥其疏陋不足观,非过论也。"②赵佑还具体指出序文前后矛盾之处:"既为二书,自当各序。岂有即前序小变之,为后序之理?既有'惟是音释'云云,明是专主音义,乃又云'二卷已经进呈',即是专为正义,何复郑重言音释耶?是不但疏伪,并序亦妄改失实,而矛盾极易见。"③

以上诸家考辨皆据阮本系统的《孟子正义序》为说,但阮本的《孟子正义序》是否就是《正义》序文的原貌?如果我们查考现存最早的《孟子注疏》版本——宋刻元明递修本,即最早的经注疏合刻本,世称"八行本"或"越州本"^①,就会发现情况并非如此。台湾"故宫博物院"现藏有该本全帙,书前为题名孙奭所撰的《孟子正义序》,其内容文字与孙奭《孟子音义序》完全等同。可见《孟子注疏》最早刊刻时乃直接照录孙奭的《孟子音义序》,惟改换其名为"孟子正义序"。其不易字句,照搬孙奭《音义序》以为己书之序,这是古书作伪常用之伎俩,由此可证《孟子注疏》当是伪托孙奭的伪书。

清人因未亲见宋刻本,未睹《正义序》原貌,故皆以所见序文为作伪疏者窜改。而今我们据此宋刻本可知,序文之窜改并非始自作疏者,至少南宋前期刊刻的八行本其内容仍然照搬孙奭的《孟子音义序》。阮元所据底本为元刻十行本,今存元刻明修本《孟子注疏》此段序文文字亦同于阮本,而元刻十行本又是翻刻自南宋建刻十行本。南宋建阳坊刻向有增删改易、标新立异之风。顾千里尝谓:"若夫南宋时建阳各坊,刻书最多,惟每刻一书,必倩雇不知谁何之

人,任意增删换易,标立新奇名目,冀自衒价,而 古书多失其真。"⑤则此序文之增删改窜或即出 于南宋建阳坊刻之手。后刻者或嫌于原序完全 照搬《音义序》,与"正义"内容不合,遂点窜文 字,增加"《音义》二卷,已经进呈"、"为之《正 义》"等语,以使序文貌似《正义》之序。但其妄 加点窜,前后乖互,不但不能自掩其迹,反更令 人生疑。且后刻本又删去修书诸臣的寄禄官等 衔名及"臣"字,致使序文不合于宋人文例体式, 益发暴露其作伪之迹。

三、《孟子》疏称引之伪

从称引上辨伪,是古书辨伪的方法之一。 杜泽逊《文献学概要》介绍此法时指出,需区别 周秦汉魏古书和宋元以来新出之书两种情况。 前者因多经后人辑录,故混入他书条文者多,偶 有一二,不必指为伪。而后者若称引乖违,则什 九伪帙⑥。具体到《孟子注疏》,清人周广业就 曾指出其中一条引文上的乖违之处。

《孟子注疏》开篇"题辞解"下疏文引用了《崇文总目》,公孟子》独存赵岐注十四卷、陆善经注《孟子》七卷,凡二家二十一卷。"周广业云:"正义首称《崇文总目》。宗古卒于仁宗初,年逾七十。其与邢昺等奉诏校诸经正义,在真宗即位之初,其著《孟子音义》在祥符五年。而引张观、王尧臣等所辑之书(周注:《宋史·艺文志》'仁宗命翰林学士张观等编四库书录,为《崇文总目》'。又'王尧臣、欧阳修等《崇文总目》六十六卷'。《文献通考》云:'皇祐时命王尧臣等作《崇文总目》。'皇祐,仁宗末年号也。),伪已显然。"⑦周广业指出,编

① 《十驾斋养新录》卷三"孟子正义非孙宣公作",页 52。

② [清]卢文弨《抱经堂文集》卷八《孟子注疏校本书后》,中华书局,1990年,页121。

③ 《四书温故录·孟子一》"孟子疏辨二",页 562。

④ 该八行本书题全名为《孟子注疏解经》。该本的具体刊刻时间当为宁宗嘉泰至开禧年间(1201—1207),最晚不当晚至理宗时期(1225 年始)。参见张丽娟《宋代经书注疏刊刻研究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,2013 年,页 334。

⑤ [清]顾广圻《顾千里集》卷十《重刻古今说海序》,中华书局,2007年,页164。

⑥ 杜泽逊《文献学概要》,中华书局,2001年,页261。

② [清]周广业《孟子四考・孟子古注考第三》,《清经解续编》卷四五,凤凰出版社,2005年,页 1086。

纂《崇文总目》时,孙奭已卒,故不当称引《崇文总目》。按《崇文总目》的编纂时间始于宋仁宗景祐元年(1034),成于庆历元年(1041),而孙奭卒于仁宗明道二年(1033),即在《崇文总目》开始编纂之前,孙奭已去世,因此孙奭不可能得见《崇文总目》。前文已提及,王应麟《困学纪闻》曾因《崇文总目》未著录《正义》而质疑《正义》之真伪,而《正义》却恰恰引用了孙奭不可能见到的《崇文总目》,此足以证明《孟子正义》为托名孙奭所撰无疑。周广业的分析为我们辨明《正义》之伪提供了一条确凿的证据①。

四、《孟子》疏与《音义》之矛盾

阮元曾批评疏文"妄说之处全抄孙奭《音义》,略加数语"②,但据学者考察,疏文的解释与《音义》相同之处并不多,阮说不但不足为据,且实际情况恰恰相反③。清人赵佑就认为疏文与《音义》之间存在不少矛盾之处,并据此判断出二书不应为一人之作,疏文"不顾注文,竟自凭臆立说,与其《音义》又时相矛盾,岂有一人之作而忽彼忽此者?④对于二书具体矛盾之处,赵佑在其所撰《四书温故录》中间或做了一些考证,如《孟子一》"梁惠王下二十条"之"旄倪"

条⑤,《孟子三》"万章上十四条"之"弤"条⑥。

今人赵蕾《〈孟子疏〉研究》亦就《孟子疏》与《音义》的关系进行了探讨,并据此认为《孟子疏》非孙奭所著,《孟子疏》也没有参考《音义》的研究成果。文中提出《孟子疏》与《音义》有释义相出入的部分,分为两种情况:《孟子疏》未作疏解而《音义》解之,《孟子疏》与《音义》释义不一⑦。后者文中列举了三条例证⑧,其中有两条说服力较强。

在赵佑及赵蕾研究的基础上,笔者又对《音义》与疏文的训释做了一些比较,以下举例说明 二者相异的几种情况,以进一步厘清二者之间 的关系。

(一)《音义》与疏文对底本文字的是非判断不同。

卷五下《滕文公章句上》"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"章"放勋曰"之"曰"字,《音义》作"日",并引丁公著说云:"音驲,或作'曰',误也。"断定别本作"曰"字者误^⑤。而注疏本则作"曰",且疏文释云"又言放勋有曰劳之来之,匡之直之",可知作疏者读此字正作"曰",与《音义》抵牾。

赵佑所指出的《万章章句上》"弤"条亦属此类情况。赵注释"弤"为"彫弓",《音义》认为作"彫"是,别本作"彤"者误,而疏文却引《尚书》"彤弓"语疏解之,与《音义》矛盾。

① 今人俞林波《〈孟子注疏〉作者考论》一文专就《正义》引《崇文总目》事作考论,然据周广业《孟子四考》,可知清人已先发其覆。

② [清]阮元《孟子注疏校勘记序》,《孟子注疏》,页 128。

③ 赵蕾《〈孟子疏〉研究》第五章中"《孟子疏》与《孟子音义》的关系"一节指出,二书重迭的部分非常少,雷同的现象可能只是偶然。(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,2007年,页 43。)

④ 《四书温故录·孟子一》"孟子疏辨",页 561。

⑤ 《四书温故录・孟子一》,页 574。

⑥ 《四书温故录·孟子三》,页 607。

⑦ 《〈孟子疏〉研究》,页 43—45。

⑧ 《〈孟子疏〉研究》,页 43—44。该文三条例证中有一条有误,即举证《滕文公上》"滕文公为世子"章,赵岐章指误以"力行近仁"句出自《论语》,《音义》中纠正此误,指明实出自《礼记·中庸》,而疏文仍同赵说,沿袭赵说之误。今按该章疏文,并不同于赵说,且未引"力行近仁"句,故此例证并无根据。造成《〈孟子疏〉研究》引误的原因是,作者依据了北京大学 1999 年出版的《十三经注疏》(标点本)《孟子注疏》,而该整理本径将疏文每章首句改换为赵岐章指原文,以致文本淆乱。

⑨ 焦循《孟子正义》引臧琳《经义杂记》说辨明此处当作"日"字,且云"日字与又字相应,与《大学》'日日新又日新'同"。见「清〕焦循《孟子正义》卷十一,中华书局,1987年,页389—390。

(二)《音义》与疏文对赵注的训解不同。

卷五上《滕文公章句上》"滕文公问为国"章 "卿以下必有圭田"句,赵注:"《王制》曰'夫圭田无征',谓余夫、圭田皆不当征赋也。"《音义》曰:"夫圭田,丁云:夫如字,谓余夫也。郑康成注《礼记》,训夫为治也。"疏文云:"'夫圭田无征者',郑氏云:'夫,犹治也。征,税也。治圭田者不税,所以厚贤也。此则《周礼》之士田,以在近郊之地者也。'"赵注训"夫"为名词"余夫",《音义》所引丁说同赵说一致,另引郑玄说,训夫为动词"治"。而疏文此处虽为疏解赵注,却径引郑说,完全未理会赵岐的解说。

赵佑所说的《梁惠王章句下》"旄倪"条亦属 此类情况。赵注云:"倪,弱小倪倪者也。"《音 义》曰:"详注意,倪谓繄倪小儿也。"疏文却认 为:"然则赵注云'倪,弱小',非止幼童之弱小, 亦老之有弱小尔。"二者对赵注的训解有明显 差异。

(三)《音义》中明言赵注,疏文却未采用 赵注。

卷十三下《尽心章句上》"孟子曰有为者辟若掘井"章"掘井九轫",赵注:"轫,八尺也。"《音义》曰:"先儒以七尺为仞,注云八尺曰轫。"指出赵注与"先儒"之异。按《仪礼·乡射礼》"杠长三仞",郑玄注云"七尺曰仞"①;《论语·子张》"夫子之墙数仞",包咸注云"七尺曰仞"②,盖《音义》所说"先儒以七尺为仞",意即指此。而疏文则曰"案释云七尺曰轫",未遵照赵注,亦未理会赵注与其他经注之异,反而采纳了郑、包之说。

(四)《音义》采录的唐人注解,疏文未采纳,仅依照赵注为说。

卷八上《离娄章句下》"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而诗亡"章"晋之乘",赵注:"乘者,兴于田赋乘马之事,因以为名。"《音义》引丁公著说,曰:"丁音剩,云晋名春秋为乘者,取其善恶无不载。"对于"乘"的解释,与赵说不同。疏文在疏解此章

经文时则全用赵说:"春秋其名有三,自晋国所记言之,则谓之乘,以其所载以田赋乘马之事,故以因名为乘也。"后面疏解注文时亦曰:"乘马之事已详,故不再述。"完全未理会丁说。

卷十三下《尽心章句上》"孟子曰杨子取为 我"章"子莫执中",赵注:"子莫,鲁之贤人也。 其性中和专一者也。"《音义》引陆善经说云"言 子等无执中",释"莫"为"无"。疏文则曰"子莫, 鲁贤人,言子莫执中和之性而专一者也",以子 莫为人名,完全依照赵说敷衍成文,亦未列 他说。

通过以上这些例证,我们可以发现,疏文的 训释或与《音义》正相反,或对赵注存在不同的解释和态度,或对《音义》中采纳的异说不予理会,尤其是《音义》已明确按断是非者,疏文却仍沿袭其误,说明疏文与《音义》二者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异,甚至矛盾。

但仅凭这些例证就直接判定二者必非同一 人之撰作,仍有嫌草率。尤其是以上第(四)种 情况,即疏文未采纳《音义》中所列的异说,可能 仅仅是因为二者的撰作体例不同而造成一些取 舍不同。另外三种情况,则是疏文和《音义》存 在较明显的矛盾之处。那么《音义》和《孟子》疏 对同一字句解释的分歧、矛盾,会否是由于两者 体例、宗旨的差别而造成?具体而言,《音义》和 《孟子》疏二者体例不同。《音义》以释音为主, 亦兼释义,对一些字词在引证前人之说的基础 上加以训释。《音义》虽然自称"据赵注为本", 但采录了唐人的多家注解,并对其是非加以判 定。《孟子》疏则较少涉及注音,主要是逐字逐 句进行释义,包括串讲、疏通经文和注文,属于 "疏"体。一般认为,疏体自唐代《五经正义》开 始,往往信守"疏不破注"的原则,即疏文在释义 的取舍上大多遵循甚至曲徇注文。《孟子》疏是 否会因为遵守"疏不破注"而不得不曲徇赵注, 放弃异说,由此而导致了与《音义》释义的矛盾?

① [汉]郑玄注、[唐]贾公彦疏《仪礼注疏》卷十三、《十三经注疏》上册、影印世界书局缩印阮刻本、中华书局、1980年,页 1010。

② [魏]何晏注、[宋]邢昺疏《论语注疏》卷十九,《十三经注疏》下册,影印世界书局缩印阮刻本,中华书局,1980年,页 2533。

仔细探究《孟子》疏,虽然疏文往往敷衍赵 注而成文,但对于赵注之误,疏文也常常不吝直 言。试举几例:

卷二上《梁惠王章句下》"齐宣王问曰交邻 国有道"章,"文王事昆夷",赵注:"《诗》云'昆夷 兑矣,惟其啄矣',谓文王也。"疏文曰:"赵注引 此而 证 以 解 作 文 王 事 昆 夷,大 与《诗》注 不合。……赵注引'昆夷兑矣,惟其啄矣',盖失 之矣。"

卷二下《梁惠王章句下》"孟子谓齐宣王曰 为居室"章,"今有璞玉于此,虽万镒,必使玉人 雕琢之",赵注:"二十两为镒。"疏文曰:"《国语》 云:'二十四两为镒。'《礼》云'朝一镒米',注亦谓'二十四两'。今注误为二十两。"

卷九上《万章章句上》"万章问曰舜往于田"章,"人少则慕父母,知好色则慕少艾",赵注:"艾,美好也。"疏文曰:"按《说文》云:'艾,老也,长也。'又按《礼记》云:'五十曰艾。'是则艾诚老长之称也,谓之少艾,安可乎?是则云'艾,美好也'者,又不知何据为之误也,殆亦未可知。"

疏文除了直言赵注之误,有时亦列举与赵 注不同的解说,间或比较二说之短长。如:

卷二上《梁惠王章句下》"齐宣王问曰交邻国有道"章,"《书》曰:'天降下民,作之君,作之师,惟曰其助上帝宠之。四方有罪无罪惟我在,天下曷敢有越厥志?"赵注:"《书》,《尚书》逸篇也。言天生下民,为作君,为作师,以助天光宠之也。四方善恶皆在己,所谓在予一人,天下何敢有越其志者也。"疏文曰:"案《周书·泰誓》篇今有云:'天佑下民,作之君,作之师,惟其克相上帝,宠绥四方。有罪无罪,予曷敢有越厥志。'孔安国云:'宠绥四方,言当能助宠安天下。越,远也。言己志欲为民除恶。是与否,不敢远其志。'赵注乃以'其助上帝宠之'而断其句,以'四方'为下文,则其意俱通,故二解皆录焉。"

另外,前文所言第(三)种情况也可以看作

是疏文未采纳、遵循赵注的例子。

综上可见,《孟子》疏并未恪守"疏不破注"的宗旨。笔者以为,《孟子》疏与《音义》的训释之间存在矛盾,并非因曲徇赵注、排斥他说所致,其最大可能性就是二者并非出于一人之手,即疏文为伪托之作。

以上我们从文献著录、《孟子正义序》的作伪、《孟子》疏称引之伪、《孟子》疏与《音义》的矛盾四个方面,综合考察了《孟子》疏的作伪问题。 这些例证既有内证,又有外证,藉此我们足以判定《孟子》疏确非孙奭所撰,应为伪托无疑。

那么伪孙奭《孟子》疏一书究竟成于何时? 其撰者究为何人?《孟子注疏》目前可以确知的 最早版本为南宋浙刻八行本。前文已提及,据 张丽娟先生研究,该本的刊刻时间在宁宗嘉泰、 开禧年间(1201-1207),最晚不晚至理宗时期 (1225 年始)。就群经注疏刊刻的一般情况来 看,唐至北宋期间疏文皆为单行,至南宋始有注 疏合刻本①。也就是说,在注疏合刻本之前,当 先有单疏本问世。《孟子注疏》为经、注、疏合刻 本,在此之前,是否也先有单疏本问世?今《孟 子》单疏本未见传本存世。日本学者澁江全善、 森立之所撰《经籍访古志》卷二著录"《孟子注疏 解经》□卷 旧钞单疏本",并注曰"未见"②。该 本既号称为"注疏",却又标注为单疏本,颇令人 费解。惜其情实难以详考,只能存疑。按之宋 元书目等相关文献,南宋陈振孙《直斋书斋解 题》卷三著录了"《孟子正义》十四卷",这是伪孙 奭《孟子》疏最早见于著录者。其题为"《孟子正 义》"而不称"注疏",似陈氏所见当即为单疏本。 如前文所述,陈氏生活在宁宗、理宗时期,在陈 氏之前,北宋至南宋前期均无著录《孟子》疏者, 包括稍早于陈氏《解题》的《郡斋读书志》,初成 于高宗绍兴二十一年(1151)、终成于孝宗淳熙 七年至十四年(1180—1187),亦没有著录。据 此,则《孟子》疏若有单疏本,其出现年代亦应较

① 参见屈万里《十三经注疏板刻述略》,《屈万里全集》第 14 册《书佣论学集》,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,1984 年,页 216-221。关于注疏合刻本起源时间的具体探讨,可参看《宋代经书注疏刊刻研究》,页 317-324。

② (日)澁江全善、森立之《经籍访古志》卷二"经部下",《日藏汉籍善本书志书目集成》第一册,北京图书馆出版社,2003年,页122。

晚,或即在孝宗淳熙间至宁宗朝刊刻《孟子注疏》之前,即公元 1180—1201 年前后。朱熹曾言之凿凿,指出其为"邵武士人"伪作,且蔡元定识其人。按,蔡元定与朱熹同时,生于南宋高宗绍兴五年(1135),卒于宁宗庆元四年(1198)。假如朱熹说成立的话,邵武士人的生活年代也

应与蔡元定大体相当。而浙刻八行本《孟子注疏》的问世时间(1201—1207)恰好晚于蔡元定的卒年,我们推定的《孟子》单疏本的刊行年代亦与朱熹之说相吻合。在没有确凿证据推翻朱熹之说的前提下,笔者以为,关于《孟子》疏的成书时间及撰者问题倒不若姑且信从其说。

